

证券代码: 600665 证券简称: 天地源 公告编号: 临2020-083

债券代码: 151281 债券简称: 19天地F1 债券代码: 155655 债券简称: 19天地一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签订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西安创典智库商务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创典")与西安高新区公共租赁住房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新租赁")签订相关《服务合同》,由西安创典为高新租赁提供活动方案的前期筹备、宣传策划及现场执行等相关服务事宜,合同总金额 31.5 万元。
- 高新租赁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西安高科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故 西安创典本次与高新租赁签订服务合同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西安创典与高新租赁签订相关《服务合同》,由西安创典为高新租赁提供活动方案的前期筹备、宣传策划及现场执行等相关服务事宜,合同总金额 31.5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高新租赁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西安高科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故西安创典本次与高新租赁签订服务合同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关系介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 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高新租赁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西安高科集团 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故西安创典本次与高新租赁签订服务合同构成关联交 易。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西安高新区公共租赁住房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扬

注册资本: 93,639 万元人民币

住 所: 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 2 号 5 幢 1 单元 10101 室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8日

经营范围:西安高新区公租房项目的投融资;高新区公租房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物业管理。

主要股东: 西安高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7.8167%股份,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42.1833%股份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高新租赁资产总额 936,295.95 万元、净资产 273,509.60 万元、负债总额 662,786.34 万元; 2019 年度营业收入 11,535.18 万元,净利润 1,772.66 万元。

2、西安创典智库商务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斌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住 所: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2 号枫叶新都市 A 区 10 号楼 2 幢杰座广场 11901、11905 室

成立日期: 2005年9月21日

经营范围: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市 场调查;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等。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70%股份,西安纽莱文化广告传播有限公司持有30%股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西安创典资产总额 1,185.88 万元、净资产-156.95 万元、负债总额 1,342.82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 114.12 万元,净利润 18.60 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 服务事宜

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业务类型	合同额 (万元)
为关联人提供 的劳务	西安高新区公共租赁住房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活动的前期筹 备、宣传策划及现场 执行等服务	31. 5
合计			31. 5

- (二)合同签订后,西安创典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宣传策划方案交由高新租赁确认后,根据高新租赁要求的时间完成宣传策划、现场执行及信息发布等相关工作。
- (三)高新租赁应按照合同约定将总价款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西安 创典指定收款账户,西安创典需按高新租赁要求开具符合税法规定的等额增值税 专用发票。

四、服务合同的签订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服务合同的签订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交易行为,遵循了市场的公允价格;
- (二)本次服务合同的签订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次 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 (一)2020年12月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签订服务合同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有关资料和听取有关人员汇报的基础上,对《关于下属公司签订服务合同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该关联交易的发生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交易行为,遵循了市场的公允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中小股东以及公众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下属公司签订服务合同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该关联交易的发生遵循了市场的公允价格,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次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 2、本议案在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公司审议本议案的董事会 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 害公司权益、中小股东以及公众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 (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下属公司签订服务合同的议案》进行 了审议,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 1、该关联交易的发生遵循了市场的公允价格,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次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 2、本议案在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公司审议本议案的董事会 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 害公司权益、中小股东以及公众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 (四)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五)宣传策划服务合同;
 - (六)策划及执行服务合同。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九日